

局档案应急库房物业管理合同协议书

甲 方: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中心

乙 方:北京安信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甲乙双方就局档案应急库房物业管理项目的服务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服务范围及内容

1. 项目名称:局档案应急库房物业管理。

2. 项目编号:

3. 采购品目:物业管理服务。

4. 服务内容:

(1) 清洁卫生。定期对库房、走廊及卫生间进行卫生打扫，其中2/3/4/5/8/9 库房及 2/3/4/8/9 走廊、卫生间每两周打扫一次，5 楼走廊及卫生间每天打扫，确保干净卫生。

(2) 视频监控。节假日确保 24 小时、下班休息时间确保 17:30—8:30，指派 1 名值班人，巡查视频监控，如发现问题，必须及时报告处置。

(3) 专项服务。对屋面、墙面及卫生间等区域进行定期检查，对于漏水、渗水等情况进行及时修复，确保库房安全。

(4) 供电保障。需配置可靠的自动投入的发电机和不间断电源等设备，保证 2/3/4/5/8/9 库房及办公区域紧急供电，并制订相应的应急预案。

(5) 客户服务。提供优质的前台服务、报修服务、会务服务、投诉服务等客服服务。

(6) 安全管理。禁止闲杂人等进入办公楼区域，并按要求开展日常

巡查，确保安全。

(7) 门禁管理。不仅对外进行管理，对内部各部门及各区域也设置权限进行管理。

(8) 设施配套。办公楼配套设施和配套服务齐全，包括停车位、消防设施、水电设施等。

(9) 其他服务。保障供电、供水，确保电梯、空调等设备稳定运行，并做好办公区域定期消毒等。

5. 服务期限：2025-07-01—2026-06-30

二、合同金额及价格形式

1. 合同总价（含税价）：人民币贰拾陆万肆仟玖佰玖拾玖元陆角肆分整(大写)(¥264999.64 元)。

2.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包干合同。此合同价格包含材料费、人工费、机械费、管理费、利润、税金等全部费用，乙方不得以任何增加工作内容等原因要求增加合同价格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1.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。
2. 预付款 本合同无预付款。
3. 进度款，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1 次性付款。
4. 本合同下所有款项的支付，均为交验合格后，采购人通过“国库集中支付系统”采用公务卡（规定限额内）或授权转账方式办理支付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本合同生效后，需要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的，双方应另行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2.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本合同即自行终止。
3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



效力。

4. 其他约定事项：无。

五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六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 2025-07-01 生效。

七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执 2 份，乙方执 2 份。

甲方：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中心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8062018010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20100714565169J

开户银行：交行三阳路支行

帐号：421860318018001719829

单位地址：武汉市江岸区三阳路 13 号

签订时间：

乙方：北京安信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联系电话：13387622787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91110109723979697B

开户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定门支行

帐号：087511120100304156730

单位地址：010-66510006

签订时间：2025.7.30